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A Letter From a Strange Woman

全译本 精·彩·阅·读

〔奥〕茨威格◎著 苏慧心◎译



外国文学名家精选书系



团结出版社

UNITY PRESS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A Letter From a Strange Woman

〔奥〕茨威格◎著
苏慧心◎译



團結出版社
UN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 (奥) 茨威格著；苏慧心译

--北京：团结出版社，2016.7

ISBN 978-7-5126-4291-1

I. ①——II. ①茨…②苏…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奥地利—现代IV. ①I521.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70983 号

出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话：(010)65228880 65244790(出版社)

(010)65238766 65113874 65133603(发行部)

(010)65133603(邮购)

网址：<http://www.tipress.com>

E-mail：65244790@163.com(出版社)

fx65133603@163.com(发行部邮购)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155mm×220mm 1/16

印张：14

印数：3000 册

字数：200 千字

版次：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版次：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126-4291-1

定价：23.00 元

前 言

斯蒂芬·茨威格是奥地利著名小说家、传记作家，也是世界上广受欢迎、翻译语种最多的现代德语作家，在德语文学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他在作品中完美应用了弗洛伊德的心理分析理论，塑造的人物形象性格多样，生动饱满，被称为“打开弗洛伊德危险闸门的心灵猎手”。

1881年，茨威格出生于奥匈帝国首都维也纳的一个犹太家庭，家境富裕。1900年，他在维也纳大学和柏林攻读哲学和文学专业时，已经写了二百首诗歌。1904年，茨威格大学毕业，并以《泰纳的哲学》一文获得博士学位，后担任《新自由报》的编辑，出版第一部小说集《艾利卡埃·瓦尔德之恋》，收录《雪中》《出游》《艾利卡埃·瓦尔德之恋》和《生命的奇迹》四篇小说。后来，茨威格去西欧、北非、印度、美洲等地游历，并陆续出版了多部小说。1942年，他与第二位夫人伊丽莎白·绿蒂在里约热内卢近郊的佩特罗波利斯小镇的寓所内双双服毒自杀。茨威格一生著作颇多，其中，《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伟大的悲剧》《成功的秘诀》等都是非常著名的作品。

本书选取了茨威格所有作品中极具代表性的几篇加以收录，包括《灼人的秘密》《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热带癫痫症患者》《象棋的故事》《一颗心的沉沦》等。《灼人的秘密》讲述了一个十二岁的小男孩、他的母亲和一个猎艳的男爵之间的故事。男爵为了接近小男孩的母亲，开始对小男孩展开攻势，并以对待成年人一样的态度对待他。渴望长大的小男孩把男爵当朋友，全心全意地对待男爵。但渐渐地，他发现男爵和他母亲之间有了他不知道的秘密，于是，他愤怒并以离家出走的方式

进行抗争。《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通过一封长信的形式讲述了一个女人二十多年的暗恋故事。每年生日的时候，作家R都能收到一束来自陌生女人的白玫瑰，但在他四十一岁生日的时候，一封长信代替了那束白玫瑰送达到他的手中，信中讲述了一个邻居小女孩对他长久的思念和爱恋。《热带癫痫症患者》讲述了一个德国医生的故事。他由于失误流落到亚热带丛林的那段时间里，拒绝了一个贵妇人要求堕胎的请求。之后，贵妇人铤而走险，去一个无知老妪那里堕胎并流血身亡，医生接受了她的遗嘱，拼命捍卫她的名誉，最后付出了自己的生命。

茨威格的小说，多以“情感、激情、女性”为主题，重视人物的心理剖析，通过对人物的内心世界，尤其是内心独白的描写，展现出人物丰富、复杂的情感活动和心理状态。当人们长期处于压抑的状态时，就会产生倾诉的冲动，茨威格很好地把握了这一点，通过大量内心独白的描写，更好地塑造了人物的性格，让读者深刻感受到当时人物内心的扭曲和异化，从而对当时的社会加以审判。

目 录

灼人的秘密	001
伙 伴	001
神速的友谊	005
三重唱	010
进 攻	013
大 象	017
前 哨	020
灼人的秘密	023
沉 默	027
撒谎者	032
月光中的踪迹	037
袭 击	042
暴风雨	044
初步领悟	049
纷扰的晦暝	052
最后的梦	055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060
热带癫痫症患者	091
象棋的故事	132
看不见的珍藏	176
一颗心的沦亡	190



灼人的秘密

伙 伴

机车发出沙哑的吼叫，塞默林站到了。在山上银白色灯光的照耀下，黑色的列车停了一分钟，有几名身穿五颜六色服装的乘客下车，又有几名乘客上车。车站充斥着令人厌烦的噪声。不久，前面的机车再次吼叫着，在黑色车链的牵引下，“咔嗒咔嗒”地朝隧道的洞口冲了过去。车站复归机车到来之前的宁静了，四周的景色美丽迷人，在柔和惬意的清风中，清晰的背景变得更加明亮。这真是个宜人的好地方。

下车的乘客中有一位年轻人，他穿着考究，步履轻松自然，极易让人产生好感。他匆匆走至别人前面，叫了一辆马车朝旅馆驶去。马儿悠然地走在上坡的路上。空气里洋溢着春天的气息，只有五六月份才有的洁白轻盈的云朵如同穿白色衣服的小伙子，在蔚蓝的天空中奔跑，有时躲藏在高山背后，有时彼此拥抱又快速跑开，有时像一团揉在一起的手绢，有时又散成丝状、压成片状，最后还调皮地在高山的头顶戴上一顶

洁白的礼帽。风快速掠过，摇动着刚刚沐浴过雨水的树枝，直摇得这些枝条哗哗作响，洒下无数闪闪发光的水珠。有时似乎能闻到来自山间的清冽的雪香，随后又闻到一股甜腻得刺鼻的气味。天空和大地上的一切，看起来都躁动不安。马匹轻轻打了个响鼻，奔跑在下坡路上。马脖子上的小铃铛发出叮叮当当的悦耳的响声。

年轻人到达旅馆后迅速来到旅客登记处，一目十行地浏览了一下，然后露出失望的神情。“为什么来这里呢？”他有些烦躁地想着，“一直待在这里的山上，不跟人交流，简直比待在办公室里还无聊。显然，我来的不是时候，每逢假期，我的运气都糟透了，旅客登记本上没有一个熟悉的名字。如果有几个女人也不错啊，至少可以调调情，若有必要，也可以付出真挚的感情，这样这个假期至少不会索然无味。”这位年轻人是个男爵，出生在奥地利一个名望不高的贵族家庭，现在总督府供职。他这次本没有休假的必要，只是他的同事都休春假了，他觉得自己不能白白将假期浪费在工作上。他才华横溢，而且天生喜欢与人交流，愿意出现在各种场合，因为他深知自己多么害怕孤独。他讨厌单独待在家里，尽一切可能避免独处，因为他一点儿都不愿意关门自省。他清楚，他需要与人交流，这样才能充分展露他的满腹才华和满腔热忱，而独处时，他内心冰冷，找不到自身价值，犹如被关在盒子里的火柴。

他在空无一人的前厅里沮丧地来回走着，时而翻一翻报纸，时而在音乐室的钢琴前弹一曲华尔兹，由于心不在焉，旋律错误百出。后来他心烦意乱地坐了下来，全神贯注地看着窗外。窗外的夜色越来越深，像蒸气一样的灰色雾霭从松林中慢慢升腾起来。他满心烦躁，无聊地熬过了一个小时，然后走进了餐厅。

餐厅里零零散散地坐着几个人，他迅速瞥了他们一眼。没有任何收获！只有那边的一位教练——他在跑马场认识的人——随意地向他致以问候，还有一个人，他在环城路上遇到过，此外，再没有他认识的人了。这里没有女人，没有任何可以让他钟情，甚至是产生短暂好感的女人。他本来就很烦躁，现在更加心烦意乱了。他是这样一种年轻人：他们英俊的外貌常使他们获得成功；他们时刻准备着一场新的邂逅或者经

历，急切地憧憬着一次艳遇；他们能轻易接受任何意外，因为他们预料到了一切有可能发生的事情；他们的目光永远追随着任何与性爱有关的事物，因为他们打量一个女人的时候，总是以肉欲为出发点的，不管这个女人是朋友的妻子还是为他服务的女仆。如果带着鄙视的态度不假思索地称呼这些人为擅长追逐女人的专家，那么这无意间的称呼包含了多少经过观察而得出的真理呀！因为从他们身上确实能看到狩猎者所具有的明显的特征：调查、兴奋和冷酷的心灵。他们一直很大方得体，时刻做好准备，而且满脑子全是寻找艳遇，并猛追到底，直到成功。他们一直带有那种饱满的激情，但和恋人的高尚激情不同，他们具有的是赌徒那种冷酷的、有心计的、带有一丝危险的激情。这些人里有一些很固执，仅仅为了等待艳遇就不惜把青年时期甚至整个一生都变成了难以结束的追逐冒险游戏。他们把一天和一年细分成各种各样的部分：把一天分解为成百上千次极其微小的感官享受——马路上看到一个美丽女人、女人的短暂微笑、和女人对坐时轻轻触碰的膝盖——把一年又分解为几百个这样的日子。在他们看来，感官享受就是一直细声流淌、滋润身心、充满刺激的生活源泉。

而他在那里却没发现一个可以玩弄的女人，他那狩猎的目光一眼就看到了这一点。这就好像一个信心满满、端坐在绿色赌桌旁的赌徒，手里拿着牌，却没有人来和他玩。这种情况对一名赌徒来说是最恼火的了。男爵拿来一份报纸，阴郁地在上面挪动着目光，但思想却如醉酒似的在这些文字上踉踉跄跄，显得麻木不仁。

突然，他听见背后传来衣服的摩擦声和一个带点怨愤的装腔作势的声音：“Mais taistoi donc^①，埃德加！”

一个女人走过他的桌旁，她穿着绸衣，衣服摩擦发出细小的窸窣声，地板上倒映出她那丰腴而高大的身影。一个小男孩跟在她后面，脸色苍白，穿着一件黑丝绒上装，用好奇的目光看了他一眼。这两个人在对面空着的桌旁坐下，孩子显然努力想使自己举止得当，但透过他那不

① 法语：别说话。

安静的黑眼珠可知，他做不到这一点。这个年轻男爵把注意力全集中在那位夫人身上，因为他对这种类型的女人非常喜欢。这位夫人穿着非常优雅大方，她是一个即将步入中年的犹太女人，身材比较丰腴，且热情饱满，但她又善于把热情隐藏在伤感后面。刚开始他还没有勇气直接看向她的眼睛，而是先欣赏她那两道弯弯的、呈现出弧形的美丽的眉毛，尽管那秀丽的柔嫩鼻子将她的种族表露无遗，但这高贵的造型却也让她的模样看起来非常可爱。她的头发长得特别浓密，就像她丰满身体上其他女性气质一样吸引人。她似乎对自己的美貌很有信心，早已习惯别人对她的仰慕。她柔声细语地点了菜，然后开始指责她那正在一旁玩叉子，弄得叮当作响的孩子，一切都显得漫不经心——她对男爵谨慎的目光装作毫不在意，其实，正是因为男爵目不转睛地盯着她，她才这样拘谨。

男爵本来阴沉的脸一下子变得明朗起来。他眉开眼笑，比之前更有活力了，皱纹消失了，肌肉放开了，于是他的身材突然变得魁梧了，眼睛闪闪发光。有的女人需要男人在场才会激发出自己的全部力量，而男爵和那些女人完全相同，只有情欲刺激他时他才能把精力都调动起来。隐藏在他心里的猎手开始蠢蠢欲动，他挑战性地去迎接她的眼神，欲与之相遇。她的目光游移不定，犹疑不决，有时在游移中碰到了他的眼神，但并不做出明确的回应。他感觉她的嘴角也偶尔会露出一丝微笑，不过这一切都显得模棱两可，而这种不可捉摸的神情最让他激动。但每当他看到她的目光向这边扫视时，就觉得充满希望，因为这虽然意味着反抗和拘束，而且她和孩子谈话时也非常拘谨，但这很明显是做给他看的。他觉得，她镇定自己的情绪时显得太过引人注意，这说明她在掩饰她飘忽不定的心思。他开始激动起来：这场戏已经开始了。他用各种办法延长用餐时间，半个小时之内几乎一直在盯着这位夫人，直到他在心里勾勒出她脸上的轮廓，能用无形的手碰触她那丰腴身体的任何部位为止。外面天色更暗了，一大片裹挟着雨水的黑云把双手伸向树林，树林就像孩子受到惊吓一般呻吟起来。屋里越来越黑，人们沉默着，越发显得窘迫。他感觉到，在这寂静的背景下，母亲和孩子的谈话似乎快要穷

尽了，变得越来越勉强，越来越不自然。这时他决定试探一下：他第一个站起身来，从她身旁经过，缓缓走向门口，长时间地注视着屋外的风景。过了一会儿，他好像突然发觉忘了带某件东西似的，迅速转过身来，一下子就抓住了她：她的活泼的目光正注视着他的背影呢。

这一切使他颇为激动，于是他在前厅里等待着。过了一会儿，她拉着男孩来到了前厅，经过时顺手拿起几本杂志翻了一下，让孩子看里面的图片。当男爵装作偶然走到那里找本杂志，其实是为了再次看一看她那活泼的目光，说不准还有机会和她说上话时，她就转过身子，轻拍着孩子的肩膀说：“Viens，埃德加！Au lit！”^① 然后就带着孩子冷冷地从他身旁走了过去。男爵稍微有些失望地目送她离开。他原本打算要在今晚与她相识，而她却毫不留情，这让他很失望。但话说回来，这份无情包含着一丝诱惑，而正是这种让人难以捉摸的态度使他的欲望更加充沛。不管怎样，他已经找到了伙伴，这下这部戏可以演出了。

神速的友谊

次日清晨，男爵走进大厅时，看见那位漂亮夫人的孩子正在和两个开电梯的仆人愉快地聊天，孩子正让他们观看卡尔·梅依的一本书中的插画。他妈妈不在，显然还在梳妆打扮呢！男爵仔细地观察着这个孩子。这是个腼腆的孩子，有些营养不良，看起来神经兮兮的，他大约十二岁的样子，手脚动来动去，那双黑色的眼珠子也不停地转来转去。和同龄孩子常有的表现一样，他显出无辜受惊的样子，如同刚睡醒来就被带到了一个陌生的环境中。他的面孔还算好看，只是还没有定型，在他身上孩子与大人的斗争才刚刚开始，难以猜出胜负；他的脸就好像是捏出来的，尚未成型，线条轮廓也非常不分明，似乎杂糅着苍白和担忧。

^① 法语：走吧，埃德加！该睡觉了！

此外，他现在的年龄也对他非常不利，这时的衣服总是不合适，由于身体瘦削，袖子和裤子显得松松塌塌的，而他这时也不太注意外表和穿着。

这男孩子在这里犹犹豫豫地来回走动，显得非常可怜。他在这里总是妨碍别人做事。门房被他的问题纠缠得忍受不住，把他推出门外，然而一会儿他就又堵在了门口。很明显，他想要寻找一个友好的同伴。孩子喜欢问各种问题，于是就去找旅馆的仆人。仆人们如果恰好时间充裕，就会一一回答他，但当客人来到，或者出现某些紧急的事，他们便不再与男孩谈话。男爵微笑着，并带有极大兴致地注视着这个可怜的男孩。孩子对所有事物都充满好奇，但每个人都冷漠地躲避他。有一次，男爵紧紧盯着男孩那充满好奇的目光，但是那双黑眼睛一发现自己的目光被盯住，就立即胆怯地转移了视线，躲在了深深下垂的眼皮后面。男爵认为这非常有趣，于是开始对男孩产生好奇。他默默思索，这孩子只是因为胆小才如此害羞的，能否通过他来帮助自己迅速接近那个女人呢？不管怎样，他要尝试一番。男孩又一次跑到了门外，他在后面静静地跟随着。这孩子想要温柔与爱抚，他这时正抚摸着白马那粉红色的鼻孔。不幸的是，马车夫也非常暴烈地赶走了他。现在他的神情既伤心又无聊，就这样在那里荡来荡去，眼神中包含着空虚和些微悲哀。

这时男爵和他说话了。

“喂，小家伙，你感觉这里怎么样？喜欢吗？”他突然对他说，努力使自己的语气非常平和。

孩子的脸瞬间红了，胆怯地愣在原地。他看起来非常害怕，把手放在心口位置上，局促地在原地打转。一位陌生人主动和他说话，这还是他生平第一次遇到。

“谢谢您，我很喜欢这里。”他支支吾吾地说了一句，而且最后一个字只在喉咙里含混地弄出一声就落到了肚子里。

“我很想知道，”男爵笑着说，“在这个如此无聊的地方，像你这样的孩子整天都在做什么呢？”这男孩仍然不知道该如何回应，所以一时半会儿没有爽快地回答他。有一位帅气的陌生先生主动和他这个人都

讨厌的孩子说话，是真的吗？这让他很害羞，但同时又感到了一种骄傲。他最后终于勇敢地回答了他。

“我读书，然后我们——我和妈妈——散步，有时候我们也乘车。我是来这里养病的，我得病了，医生建议我要多晒太阳。”

在说最后几句话时他已经表现得很镇定了。孩子们认为生病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因为危险让家人对他们的关注明显增多。

“是啊，你这样的年轻人非常有必要晒晒太阳，一定可以晒得黑黑的。可是你也不能总是坐着晒太阳啊，你要到处走走，玩得痛快点，还可以搞一点恶作剧。我感觉你这个人太老实了。你似乎是一个总是待在家里、手捧厚重的书本读起来没完没了的书呆子。我还记得我在你这个年纪时就是个淘气鬼，每天晚上回家时裤子都是撕得乱七八糟的。你在这个年纪可不能太老实了。”

孩子下意识地笑了，这一笑使得他不再害怕。他本想说上几句话，但觉得在这样友好亲切的陌生人面前太随便不合礼仪。别人在说话时他从不说话，而且经常容易窘迫；现在因为感受到了幸福，再加上羞怯，他更不知道该怎么办了。他很希望和这位先生继续谈下去，可是却不知道该说什么。这时，旅馆的那条大黄狗跑了过来，在他们两人身上嗅来嗅去，并温顺地摇着尾巴，想要他们抚摸它。

“你喜欢狗吗？”男爵问。

“嗯，非常喜欢。我住在我祖母位于巴登的别墅里的时候，她的那条狗就整天跟着我。但我们只在夏天的时候去祖母那里。”

“在我家的庄园里，有二十多条狗，要是你听话，我就把一只白耳朵的棕毛小狗送给你。你想要吗？”

孩子听到后高兴得脸颊绯红。

“嗯，我想要。”

他毫不犹豫就说出了这句话，眼神带着热切和贪婪，但很快又胆怯恐惧起来，支支吾吾地说出了他的担忧。

“但是妈妈不允许。她说家里不能养狗。她不喜欢狗，觉得狗很讨厌。”

男爵的脸上不由得露出了笑容，终于谈及了他的母亲。

“你的妈妈有那么严厉吗？”

孩子注视着他，思索了片刻，似乎在考虑这位陌生的先生是否值得信赖。他回答得非常谨慎：

“不，我的妈妈不是很严厉。由于我刚刚得病，因此现在我做什么她都不会拒绝。甚至她可能会允许我养一条狗呢。”

“需要我为你说些好话吗？”

“嗯，请您为我说些好话吧！”男孩欢快地叫道，“这样妈妈一定不会拒绝了。那条狗长什么样？是白耳朵的吗？它会把捉到的猎物叼回来吗？”

“会，它会的东西可多呢。”男爵很快便看到男孩的眼里闪动着热烈的兴奋，于是高兴地露出了笑容。男孩子不再像开始时那样拘谨了，之前因为害怕而掩藏的热情很快就显露出来。之前看起来非常腼腆和羞涩的孩子立刻变成了一个充满热情、嘻嘻闹闹的男孩了。男爵不由得想到，如果那位母亲也和她的儿子一样，在羞涩和害怕之后拥有这样的热烈心情就好了。他刚想到这里，那男孩就欢快地蹦到他身上，向他提出了第二个问题：

“那条狗有名字吗？”

“你可以叫它卡罗。”

“卡罗！”男孩欢天喜地地喊道。

差不多男孩说的每句话都带着笑声和欢叫声，因为他听到这出乎意料的喜讯时简直兴奋得过了头。事情居然进展得这么快，这出乎男爵本人的意料，他非常吃惊。他下定决心加紧攻势。他邀请这孩子和他一起散步，而这可怜的孩子在几个星期以来就一直渴望能够和某人一起玩耍，所以在听到这个邀请后简直高兴得难以自持了。散步时，男爵装作是突然之间想起某个问题，便询问男孩子，而男孩子则被引诱着，喋喋不休地把他的家庭情况和盘托出。男爵不一会儿就对这个家庭的一切了如指掌了，尤其是知道了埃德加是维也纳一名律师的唯一儿子，他的父亲是犹太人，比较富有。他通过巧妙的询问，得知他母亲对塞默林这个



地方根本没有兴趣，还曾抱怨没有人和她热切地谈话，他甚至从埃德加在回答他妈妈是否喜欢他爸爸时的犹豫神情推测到，他的父母关系并不融洽。他差一点就要对自己的做法产生惭愧了，他很容易就从这单纯天真的孩子这里把他们的家庭秘密都了解到。因为埃德加对男爵没有任何戒备，并为自己讲的事情竟然可以让一个大人感兴趣而感到很骄傲，而且男爵在散步时曾把胳膊放在他的肩膀上，这样人们都会看到他和一个大人关系非常好。由于这种自豪感非常强烈，埃德加那颗单纯的心怦怦直跳，逐渐忘却了自己的孩子身份，毫不拘谨地谈论个不停，就好像是在和同龄人交谈。从他的言谈中可以感觉到，埃德加非常聪慧，正如很多生病脆弱的孩子一样，因为跟大人长时间待在一起，跟同学待在一起的时间比较少而出现早熟状况，对于自己喜欢或厌恶的人或事，往往会产生激烈的反应。他在谈论任何事情时都不能保持一颗平静的心，如果不是非常喜欢，就是非常讨厌，甚至厌恶到脸会扭曲得很难看、很凶狠。或许是因为刚生病，他说起话来有些粗野和突兀，这让他的谈吐有火一般的炙热，看来他的笨拙只是恐惧自己的激情而竭力加以抑制的缘故吧。

男爵十分轻松地获得了他的信任。只用三十分钟，他就洞悉了这颗充满热情的不安地颤动着的童心。欺骗孩子，欺骗这些没有多少人喜爱、单纯天真的孩子是很容易的。只需要暂时忘却自己的身份，用自然而无拘束的话语和孩子交谈就行了，这样孩子也会觉得他是个和自己一样的小伙伴，于是两人之间的距离在几分钟之后也没有了。埃德加高兴得简直快要发疯了。他突然在这寂寞无聊的地方寻找到了一位这么好的朋友！他把在维也纳的小男孩同伴全都忘掉了，一起忘掉的还有那些弱小的声音和幼稚的谈话，全部代之以这位陌生的大朋友了。当这位大朋友与他告别并再次邀请他明天上午还来这里的时候，当这位大朋友像大哥哥一样从很远的地方向他招手的时候，他那颗自豪的心就快要蹦出来了。此刻或许是他从出生到现在最幸福的时刻。欺骗孩子真是太容易了，男爵微笑着看着这个跑走的孩子。现在他与那位夫人之间有了介绍自己的媒介了。他知道，孩子肯定会把这件事告诉他母亲，一直缠着他

母亲，直到把母亲折腾得疲惫不已时才会停止，他一定会把他们之间的每一句话都说一遍——这时他愉悦地想到，每次同孩子讲话时提到那位夫人，他就会说一些好话，例如，他每次都会称呼那位夫人为“漂亮的妈妈”。这个不停说话的孩子不把他和他妈妈引到一起是不会安静下来的。他对此信心十足。他无须做些什么就可以渐渐接近这个美丽的女人。现在他能够安安静静做个美梦，欣赏一下四周的风景了，因为他清楚，埃德加会用他那双热情的小手为他构筑起一架通往她的心房的桥梁。

三重唱

数小时后，这个计划就被证明是非常完美的，每一点都像预期的那样获得了成功。当年轻的男爵故意晚一点儿到达餐厅的时候，埃德加马上从椅子上跳下来，热情地向他招手。同时，他拉着他母亲的袖子，兴高采烈地让她看男爵，还夸张地用手指指着男爵的方向。他母亲一脸羞红地斥责孩子的任性举动，但为了照顾孩子的意愿，她还是忍不住向那边看了一眼。男爵乘机向她鞠躬致意，表达自己的友好，如此，他们就算是认识了。她不得不回礼。但之后她的头埋得更低了，只顾用餐，谨慎地不再看向那边。埃德加恰恰相反，他不停地向那边看，有一次他甚至想要和男爵谈话，他母亲立刻就阻止了他这种放肆的行为，并且严厉指责了他。吃过晚饭后他就要去睡觉了，这时他和妈妈低声说了很长一段时间的话，征得妈妈的同意，于是就走到那边和他的朋友告别。男爵和他亲切地交谈着，这又使孩子的眼睛里闪烁出光芒，两人聊了几分钟。突然男爵巧妙地把话一转，站起来转身朝向另一张桌子，夸赞邻座那位有些茫然无措的女士的儿子竟然这么聪明，说他上午和她儿子在一起相处得十分快乐——埃德加就站在一旁，脸上洋溢着快乐和骄傲的红晕——他又问到孩子的健康问题，且询问得十分具体，这位母亲不得不一一回

答。于是他们就这样进行了一次比较长的交谈，男孩非常幸福，怀着一种敬畏的心情倾听着他们的谈话。男爵向她介绍了一下自己，并感觉到，他那响亮的名字在这位爱慕虚荣的女人面前产生了一些重要的影响。总之，她对他很有礼貌，但并未丧失自己的尊严，而且还先向他说再见。她充满歉意地表示，孩子要睡觉了。

孩子激烈地反对着，说他没有一丝想要睡觉的意思，愿意一整晚都不睡觉。但他母亲已经把手伸向男爵，所以他恭敬地吻了一下。

这一夜埃德加睡得很不安稳。他心里一团乱，既非常幸福，又充满稚气的绝望。因为今天有一件新的事情在他的生活里发生了。他第一次感觉到与大人相处的快乐。他处于迷迷糊糊的睡眠状态，把自己的童年忘却了，好像自己瞬间长大成人了。直到现在，他一直孤单地接受教育，经常生病，身边没有多少朋友。他需要别人温暖的爱抚，但除了父母和仆人以外没有任何人，就连父母照看他的时间也不长。如果要对爱的力量做出判断，仅仅根据其起因，而不对爱在产生之前的张力和那空虚、黑暗、孤寂而失望的空间做一些分析的话，一定会出现差错。一种超重的、没有人关心的感情一直在这里充满期待，就快要奔向第一个赢得它的人了。埃德加躺在黑暗中，心里的快乐如奔腾的骏马肆意徜徉。他心里的情感十分复杂，又想笑又想哭。因为他对这个人充满好感，他还从未真心爱过一个朋友，对他的父亲和母亲也没有爱过，甚至对上帝也没有爱过呢。他用年少时所有的热情，紧紧抱着现在这个人的样子。就在两个小时前，他还不知道他的名字呢。

他非常聪明，不会为这突然降临的奇特的新友谊而尴尬。但他却感到非常担忧，他觉得自己太渺小，没什么分量。“我有资格做他的朋友吗？我只是一个十二岁的孩子，仍在上学呢，而且晚上妈妈一直打发我早早地睡觉。”这些想法对他造成了困扰。“我能帮他做些什么事情呢？我能在哪些方面帮助他呢？”他想通过某件事情或某样东西来向男爵示好，却痛苦地发现不知所措。这令他十分苦恼。在平时，如果他喜欢某个同学，他往往会把他书桌里的那些珍贵物品，比如邮票、石头之类的童年财产送一些给喜欢的同学，而这些东西，在他遇到新朋友之前还一